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在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公司科技大厦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过半数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独立董事梁丽娟女士主持，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全体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在认真阅读公司提供的资料，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并详细了解有关情况后，经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至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子公司多氟多同位素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本次增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对价明确、公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梁丽娟 叶丽君 陈晓岚

2025 年 3 月 4 日